

证券代码: 300925

证券简称: 法本信息

公告编号: 2021-069

深圳市法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法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1年10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召开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10月22日以人工送达、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纯印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出席会议的监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程序、报告内容、格式符合规定;三季报编制期间,未有泄密及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发生。监事会保证公司《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1-066)。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Farben

特此公告。

深圳市法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